

# 請多瞭解腦性麻痺學生

～教師篇～

自從民國七十三年政府頒布「特殊教育法」之後，身心障礙學生接受高等教育的權利逐漸受到重視，教育部為了進一步保障他們接受高等教育的權利，積極推動「大專院校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辦法」，讓他們能夠像普通學生一樣，享用大專院校的各種教育資源，接受適性教育，進而達到培育專業人才的目的。

在大學（校園）裡，如果和腦性麻痺學生相處最多的任課老師及同班同學，能就近提供適時且適度的協助與輔導，必能使這些具有特殊學習困難的學生學習效果更佳、更廣。

特殊教育中心有鑑於此，特別針對腦性麻痺學生的重要特質，與他們在學校學習上的需求，製作本摺頁，提供任課老師和同學們參考。期盼腦性麻痺學生在老師和同儕適當的協助下能夠快樂的參與學校生活，在學習上能更有成效，在人生的體驗上也更為溫馨美麗。

## 腦性麻痺學生的特質

腦性麻痺（Cerebral Palsy, CP）簡稱腦麻。造成腦麻的主要原因是大腦因生產前、生產過程、或產後的感染、缺氧、外傷造成中樞神經系統及運動皮質等區域之損傷，而形成運動功能的障礙。此外，可能伴隨著語言、視覺、聽覺、智力、感覺、認知、動作、學習困難和情緒困擾等多重障礙。每一位腦性麻痺學生行為困難的症狀都不一樣，有些容易流口水、說話口齒不清晰、有些是在精細動作如寫字、穿衣等方面有困難。

腦性麻痺依受影響的肌肉張力來分類，有痙攣型、徐動型、運動失調型、混合型四種。痙攣型的腦麻者其肌肉僵直收縮，會有不正常的伸張反射動作，對刺激有過度反應的表現。徐動型腦麻者其腕部和手指會有不隨意的顫動現象。運動失調型腦麻者平衡能力差，不能有效控制動作，在平衡、姿勢和方向感等方面，無法表現準確、協調的動作。

由於一般人不瞭解腦性麻痺的特性，有時容易否定腦麻學生的能力，使他們的能力無法順利發揮。長期的挫折與不被接納，使得腦麻學生較易自卑、缺乏信心，而有較低的自我概念，進而產生退縮甚或過度的自我防禦，並視與一般人接觸為畏途，因而造成社會功能的障礙以及不適應行為的表現。在個性上有些腦麻學生較內向、畏縮、緊張，有些可能就比較外向，活潑。無論如何，他們都非常渴望別人的關愛與陪伴，就像你和我。

## 有利於腦性麻痺學生課堂學習之措施

## 上課中的需要

- 1.腦性麻痺的學生由於長期體態與姿勢控制不良，常處於依賴與挫折狀態，容易產生自卑感。課堂上如須援用其障礙特徵為範例說明，請斟酌該生的心理狀況，以免傷及其自尊。
- 2.伴隨聽覺障礙的腦麻學生，上課座位以靠近教室中央前區為宜，以易於看清楚板書及聽取聲音；授課時請盡量正面相向。清晰的說話聲、清楚的唇形及稍慢的說話速度皆有利於學生讀唇。此外，多利用板書，並適時的重述其他學生的發言，可增加腦麻學生的理解。
- 3.伴隨視覺障礙的腦麻學生，其座位亦以教室中間前幾排為佳。示範動作時請儘可能作近距離的示範；板書時應力求筆劃清楚，以利學生作筆記。
- 4.腦性麻痺學生常伴隨著不同程度的語言問題，請教師有耐心地瞭解他所說的話，同時也請鼓勵班上同學與其談話，並加強腦性麻痺學生的心理建設，不要讓其產生因怕人取笑而不肯開口的心結。
- 5.對於無法書寫與說話的腦性麻痺學生，可考慮以電腦來做為溝通的輔具。
- 6.請勿因學生的活動能力受限，而減少其參與活動的機會。應鼓勵他儘可能的參加休閒、體育及其它各種活動。但因學生可能容易疲勞，讓其有間歇性休息是相當必要的。
- 7.若學生伴隨有癲癇，上課須留意其發病的可能，並隨時給予適當的協助或送醫。

## 教材方面

- 1.兼有弱視的腦麻學生，通常要比明眼人花數倍的時間來閱讀，因此請任課教師及早告知授課進度及教材範圍，以方便學生預習；講義的字體應力求端正清楚，以便放大及閱讀。
- 2.兼有聽覺障礙的腦麻學生，難以完整接收外界語音訊息。故請任課教師儘早提供授課綱要、參考資料。授課時多利用板書、講義、書籍等視覺性教材，以利學生學習。
- 3.課堂使用之投影片、Power Point、或相關的輔助教材，建議依學生學習情況於課前或當場提供，以補強腦性麻痺學生因抄寫不及、或因視、聽覺障礙所造成的學習上的困難。

## 考試、作業及其他

- 1.腦性麻痺學生由於動作上的障礙，完成作業所需之時間常較其他學生更長。請教師及早宣布，或給予較寬裕的時間，俾便獨力完成作業。
- 2.因手部張力協調異常而無法書寫的腦麻學生，施測時期望老師能斟酌其書寫能力，延長考試時間，並可改以電腦作答。
- 3.伴隨語言障礙的腦麻學生，課堂口試、口頭報告時，請教師視學生情況，改以書面報告替代，或協調以電腦語音或其他方式進行之。
- 4.腦性麻痺學生係屬多重障礙，故在生理、心理方面，較一般的特殊學生更需協助，請教師隨時注意並費心指導。

## 資源管道

感謝您對腦性麻痺學生的悉心指導，本中心特致謝忱。當您輔導、協助學生遇到困難時，請與下列單位聯絡。

### 1.特殊教育中心資源教室

電話：02-2351-6281

02-2368-5938

02-2363-1734

分機：341、342、345

傳真：02-2366-0521

### 2.特殊教育中心諮詢專線

電話：02-2356-4666

### 3.學生輔導中心

電話：02-2395-7297

02-2394-0794

### 4.健康中心

電話：02-2363-8531

審查：郭靜姿、蘇芳柳、孫世恆、陳俊隆

編印：國立台灣師大特教中心資源教室

美工：楊育智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中心 編印

電話：(02)2351-6281 傳真：(02)2366-0521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一日初版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九月一版二刷